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0年12月31日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目录

	页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 2
二、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 8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 61098157_B02 号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会公告[2013]13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抽查、核对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会公告[2013]13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反映了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1098157_B02号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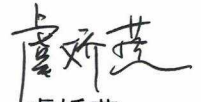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伟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虞娇燕

2021年4月1日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8 年 3 月 9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8]319 号《关于核准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于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于发行完成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 A 股 25,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19.95 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 498,750,000.00 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411,521,768.26 元。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安永华明（2018）验字第 61098157_B01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411,521,768.26 元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汇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上海市古北支行开立的（437775139248）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人民币 394,194,168.26 元，收到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投资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14,617,025.66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相关产品余额人民币 31,500,00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444,625.66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18 年 3 月本公司与中国银行上海市长宁支行（账户开立行为中国银行长宁支行下属古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续）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人民币元)
中国银行上海市古北支行	437775139248	444,625.66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8,555.54 万元。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1098157_B06 号《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本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555.54 万元。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实施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续）

（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续）

2019年4月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实施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0年3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8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实施现金管理的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人民币万元)	起止时间	期限 (天)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是否 到期
宁波通商银行安心存2号	协议定存	500.00	2020-1-2至 2020-3-18	76	4.00%	是
宁波通商银行安心存2号	协议定存	1,000.00	2020-1-2至 2020-6-22	172	3.50%- 4.00%	是
宁波通商银行安心存2号	协议定存	1,000.00	2020-1-2至 2020-9-21	263	3.50%- 4.00%	是
宁波通商银行安心存2号	协议定存	5,750.00	2020-1-2至 2020-10-29	301	3.50%- 4.00%	是
宁波通商银行安心存2号	协议定存	1,500.00	2020-1-2至 2020-10-29	301	3.50%- 4.00%	是
宁波通商银行定期存款-非靠档计息产品	协议定存	4,200.00	2020-10-29至 2020-12-29	61	3.10%	是*

*该协议定存到期后，存放于宁波通商银行上海分行1100173449000001账户。

2020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为人民币303.88万元。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8月17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母婴服务生态系统平台建设”募投项目调整的议案》，对“母婴服务生态系统平台建设”项目投资内容进行调整，拟调整后的投资方向聚焦在全渠道服务平台的技术搭建及会员营销能力的提高，包括全渠道零售中台及后端支持项目、门店数字化项目、多渠道营销项目、会员数字化营销项目等内容。2020年8月17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案无异议。

2020年12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结合目前市场发展和公司经营规划等因素，对“母婴产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对“母婴服务生态系统平台建设”项目进行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爱婴室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经核查，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监管指引第2号》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29.1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419.42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调整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1) - (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0.00		41,152.18								
		0%										
母婴产品销售网络建设	否		23,682.80	5,392.00	23,682.8	0.00	100%	2020年12月2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母婴服务生态系统平台建设	否		5,489.11	1,537.15	3,756.35	1,732.76	6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11,980.27	0.00	11,980.27	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1,152.18	6,929.15	39,419.42	1,732.76	96%	-	-	-	-	

附表 1 (续)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续)

编制单位: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相关内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三)·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并于2018年4月28日对外发布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8)。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前所在省市: 上海、宁波、杭州、嘉兴、厦门、无锡、广州; 变更后所在省市: 上海、浙江、江苏、福建、广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并于2020年12月26日对外发布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9)。本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 结合目前市场发展情况和公司经营规划等因素, 对“母婴产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进行结项, 将“母婴服务生态平台建设”项目延期至2021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母婴产品营销网络建设已结项	截至2020年12月21日, 公司“母婴产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已使用完毕, 实际总投资额人民币23,682.8万元, 实际投资进度100.00%, 无结余募集资金, 对该项目进行结项。2018年、2019年、2020年前三季度, 公司分别新开门店45家、73家、17家, 共计135家门店。2020年三季度至今, 公司按计划拓展直营门店, 陆续有新店开业。根据“母婴产品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规划新建130家直营门店目标, 公司目前已实现该募投项目原定目标, 该项目募集资金在闲置期间用于现金管理及银行存款所产生收益将用于未结项募投项目建设资金使用。